

亂港勢力阻擋不了23條如期立法

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談到基本法第23條立法時舉了一個例子：要防止住所遭「爆格」，必須要有有效的門和鎖，確保對方不能實施侵害行為。如果對方只是經過門口，則大家相安無事。這個比喻形象又貼切，香港完成23條立法，補齊維護國家安全的短板，既是香港憲制責任，更是為了防範對香港圖謀不軌的外部勢力，更好地保護香港市民長遠和根本福祉。

23條立法自上月底推出公眾諮詢以來，特區政府做了大量解說工作，社會各界也積極建言獻策，大多數意見認現在是立法適當時機，為維護國家安全提供法律屏障。包括香港總商會、中華廠商聯合會、工業總會及中華總商會在內的香港四大商會支持盡快立法，為纏擾香港特區26年的問題畫上句號，進一步鞏固提升香港整體營商環境，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不僅如此，在港的外國商會對23條立法持開放態度。香港美國商會的調查顯示，近八成會員對香港法治投「信心票」，比去年再增加6個百分點。香港德國商會會長接受大公報記者採訪時表示，23條立法不會影響商業公司的正常運作。香港投資推廣署的調查也發現，

八成商會表示對23條立法沒有特別考慮或計劃撤離，而去年投資推廣署共協助來自40多個國家的382間公司來港，按年增加27%。

上述數字很能說明問題。投資者最看重的是穩定的營商環境和可預期的發展前景，香港維護國安的堤壩築得越牢靠，香港越穩定，則香港的營商環境越優良，這是再淺顯不過的道理。23條立法並非反中亂港勢力所抹黑的「洪水猛獸」，而是營商環境的「守護神」。

一如所料，23條立法愈是得到包括商界在內的社會各界支持，反中亂港勢力愈是惱羞成怒。英國的「香港監察」等80多個亂港極端組織發起所謂「聯署」，污蔑23條立法草案內容「模糊不清」、將集會出版自由「刑事化」云云，這根本就是無中生有，危言聳聽。

身為特區政府「反駁隊」隊長的保安局局長鄧炳強，連日來對有關抹黑作出有力回擊，昨日點名這80多個組織都是反中亂港組織，收受外國資金資助。對於有關組織恫嚇要「制裁」特區官員，鄧炳強直斥這是「黑社會行為」，表示不怕所謂的「制裁」。外部勢力越是恫嚇「制裁」，「越顯得我們所做

事是正確的」。

西方政客對23條立法的攻擊非但無理，而且虛偽。西方國家都有國安法，有關法律不僅多而且苛嚴。以外部勢力質疑23條立法建議對疑犯的扣留時間是否可以超過48小時為例，在英國最長可拘留14天，新加坡最長是2年。正如鄧炳強所指出，「有關做法不是香港獨有，很多外國都有，為何外國可以，我們不可以？」這番詰問有理有據，擊中了反中亂港勢力的軟肋，讓香港社會更清楚看清外部勢力粗暴干預香港內部事務的醜惡嘴臉。

一些西方國家出於「以港遏華」的政治圖謀，不會停止對23條立法的抹黑，未來的抹黑手法將不斷翻新，除了「集體行動」，放大聲量，更會利用竄逃海外的亂港分子進行政治宣傳。對此，香港要有充分準備，特區政府要運用好各種平台，及時有力反駁歪理謬論，以正視聽，同時通過大量事實，對比西方國家的國安法和香港的23條立法，增強說服力。維護國家安全是眾人之事，民間力量也要發動起來，闢謠、解惑、澄清，做到及時、全面、接地氣。各界團結一致，外部勢力就無機可乘，23條立法一定能順利完成。

遏止濫用公屋現象

房委會新一輪物業及居住情況中報將於4月1日開始，特區政府預告將繼續加強住戶物業申報調查及資產審查，包括與運輸署合作，查核公屋住戶擁有的車輛價值。將車輛作為查核隱形公屋富戶的其中一條重要線索，堪稱「辣招」。

公屋泊名車現象早已引起公眾關注。傳媒曾報道，利東邨「豪華雲集」，由250萬元的林寶堅尼到100多萬元的保時捷再到數十萬元的平治，其奢華的程度與公屋住戶的形象並不相稱。運輸署有車輛登記資料，包括車主姓名、車輛何時購入、是一手車還是二手車以及現時市場價值若何，如果證實車主是公屋住戶，那麼其為隱形富戶的可能性甚大。

值得一提的是，房屋署署長羅淑佩做過運輸署署長，房屋署與運輸署聯手查核，可以起到事半功倍效果，隱形公屋富戶將無所遁形。當然，車價貴不等於資產超額，因為現時買車多用按揭方式，首期未必高，有關部門需要具體個案具體分析，作出針對

性處理。

公屋是珍貴資源，必須用得其所。而在公屋申請大排長龍、數十萬基層市民住於劏房等不適切居所的情況下，富戶霸佔公屋資源加劇了不公平。特區政府近來多管齊下打擊公屋富戶，受到輿論的歡迎。事實上，查核公屋富戶並不難，一是查核資產，包括銀行存款、有價證券、私人物業、名下汽車等等。二是住戶物業申報，如果在香港之外擁有物業，房屋署也要跟進，一併納入資產計算。如果資產超出一定的額度，住戶需要交納更多的租金；如果超額100倍，則必須交回公屋單位。

居住公屋還有一個條款，就是必須常住，若租戶長時間不在公屋居住，公屋處於長期空置狀況，有合理理由懷疑其已移居他地，且在香港之外擁有物業。去年就曾有住戶在外地持有物業，納入計算後超出資產限額被收回單位。期待特區政府再接再厲，不斷出招，讓公屋被濫用問題得到有效遏止。

諮詢下周結束 特區全速推進立法 特首：絕大部分意見支持23條立法



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會見傳媒表示，23條立法除了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外，更重要的是確保香港安全和穩定。談到立法諮詢工作，李家超指出，絕大部分意見都支持23條立法。李家超強調，特區政府會全速推進23條立法工作，相信立法會也會盡快履行這方面的憲制責任。

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

23條立法諮詢工作將於2月28日結束。李家超表示，絕大部分意見都支持23條立法，亦支持立法的整體目標，目標就是保護香港免受破壞。他指出，23條立法最重要的一個原則，就是確保如果有人危害國家安全，我們要保障自己，這是一項保障自己安全的法律；如果沒有人來犯我們，根本這條法律就不適用。他舉例，就好像一個人，如果要進入我家爆竊，我必須要有個有效的門、有效的鎖，確保這人不會侵害我、不能進入我家爆竊；如果他只是經過我家門口，大家都相安無事。



▲李家超表示，23條立法除了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外，更重要的是確保香港安全和穩定。

強調法官審案不受干預

李家超指出，23條立法是確保每一個香港人可以很安全、很正常地生活，確保當來侵犯我們的人出現時，我們有足夠的法律保護自己。無論對於香港市民也好，不同崗位的人士也好，都是保障大家的安全和穩定，不要讓一些壞人、侵犯香港利益、安全的人侵犯香港。

李家超重申，特區政府一向按照《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條例》委任司法人員，而委任任何法官或司法人員，都是按照其在司法方面的專業經驗處理。司法人員一向都按照他們的誓言、他們的專業經驗和法

律知識處理案件，是無畏無懼的。香港的法官一向都獨立審訊案件，不受任何干預，而且在國際上有良好口碑、受到尊重。特區政府訂立任何法律，均與司法人員履行職務沒有直接關係，只是當某項法律已經寫成法律條文，法官便會依照法律條文、法律詮釋和證據處理案件。無論什麼條例，司法人員都是以專業精神、態度和知識，以及法庭的規例和證據存在與否處理案件。

履行人大《528決定》

李家超強調，會全速推進23條立法工作。除了政府會推進，相信立法會亦會按照基本法第23條、香港國安法，以及人大《528決定》的要求，盡快履行這方面的憲制責任。在香港國安法及《528決定》中都強調特區要盡早完成23條立法工作，而「特區」當然包括立法會制定法律的角色。

李家超說，對立法會有很大的期望，希望立法會履行這個責任，亦會盡快做好。真正審議條例草案是立法會的責任，他亦尊重立法會在這方面的整個審議過程，相信立法會必定會履行基本法第23條、香港國安法，以及人大《528決定》的要求，在這方面盡職履責。



▲23條立法諮詢工作將於下周結束，絕大部分意見都支持立法保護香港免受破壞。

特區強烈譴責「香港監察」等抹黑23條立法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特區政府昨日就「香港監察」和其他組織有關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聯署聲明，表示堅決反對和強烈譴責。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聯署聲明充斥刻意抹黑和與事實全然不符的言論，特區政府必須進行反駁，以正視聽。

外國政商對立法表理解

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日表示，「香港監察」贊助人有很多反華政客，其顧問有很多已潛逃逃犯，參與聯署的80多個所謂組織大部分都是反中亂港組織，聯署背後就是外部勢力，呼籲市民不要被誤導。政府亦已經向外國領事和商會講解立法，他們聽完之後都感到非常清楚，表示明白。

特區政府發言人昨日指出，就23條諮詢文件中提及可考慮有關執法權力、訴訟程序及被判有罪的人的服刑安排的措施，英國《2023年國家安全法》和《2020年恐怖主義罪犯（限制提前釋放）法》等法例也有類似條文。特區參考外國相關法律，並根據自身辦理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案件的經驗所揭示的短板而提出可考慮的措施，做法有理有據。該些組織絲毫不考慮其在所在國家的相關法律，便妄稱特區政府就23條的立法建議損害人權，是微頭微尾的偽善和雙重標準。

發言人續指，聯署聲明中有關「煽動意圖」相關罪行的言論，指「煽動意圖」相關罪行將和平批評政府刑事化是明顯錯誤的，純屬危言聳聽。有關言論刻意漠視諮詢文件第4.8段建議訂明不構成「煽動意圖」的情況。就政府施政作出基於客觀事實、合理和正當批評、指出問題、提出改善意見等的言論根本不會觸犯「煽動意圖」相關罪行。發言人又說，聯署聲明呼籲在港

外國商會和國際企業重新審視風險，更要求對處理23條立法的相關官員作出所謂「制裁」，是蔑視特區的憲制責任和對特區立法程序的公然踐踏。有關做法透過威脅手段，干涉純屬中國內政的香港事務，不但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更涉嫌構成香港國安法第29條下的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

發言人強調，聯署聲明所提倡的，正正反映反中亂港勢力對國家安全持續產生的威脅。特區政府會盡快完成立法工作，以堵塞相關的國家安全缺口，過程中必定會聽取社會各界提出的建設性意見，並全面審慎考慮基本法、《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特區有關規定。

所謂聯署涉亂港組織

鄧炳強昨日出席23條立法諮詢會後會見傳媒時表示，「香港監察」自從「黑暴」開始就不停要求外國制裁中央政府和香港特區官員，其贊助人有很多反華政客，包括彭定康；其顧問有很多為逃犯，包括許智峯和黃台仰。參與聯署的80多個所謂組織大部分都是反中亂港組織，有很多收了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和英國政府的資金。其聯署聲明內容很多都是抹黑，甚至是無中生有、誤導或錯誤的。

鄧炳強呼籲香港市民千萬不要讓這些外部勢力或「走佬」的人所誤導。23條立法只是針對這些小部分想危害國家安全的人，保障香港市民的生活，令在香港做生意的人有一個更加安穩的環境。他強調，已經在不同場合向外國領事和商會講解立法。他們是來香港做生意的，不是來危害香港及國家的安全，聽完之後都感到非常清楚，表示明白。

工聯會：凝聚社會力量 推動立法工作

【大公報訊】工聯會昨日舉辦諮詢會，邀請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到工人俱樂部講解23條立法工作，解讀條文細節並聽取和即席解答出席者的建議和疑問。工會理幹事、議員、地區社幹、工會會員和義工近400人出席。與會人士促請特區政府必須盡快立法，完成憲制責任，確保香港抵禦可能來襲的風險挑戰，維護好國家安全。

積極解說宣傳 籲市民表達意見

工聯會理事長、立法會議員黃國主主持會議表示，2019年「黑暴」和港版「顏色革命」是「一響警鐘」，23條立法正好為香港掃除障礙，填補憲制漏洞，提高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能力和水平。工聯會在維護國家安全上立場堅定不移，旗幟非常鮮明，將繼續秉承愛國愛港宗旨，全力配合特區政府立法工作，為制訂有實

效的法例建言獻策；同時也會積極向市民解說立法原意和精神，配合地區的宣傳工作。他呼籲大家把握機會，在政府諮詢期內積極以書面形式表達意見。

工聯會會長、立法會議員吳秋北總結會議指出，23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23條立法刻不容緩，要「必須做」及「盡快做」，只有築牢維護國家安全的屏障，才能防範、制止、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動和活動，不讓香港成為外部敵對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的風險敞口。工聯會將加強凝聚社會力量，以行動支持23條立法，包括立法會議員將積極推動相關的立法以及法例的審議工作，工聯會區議員則在社區，協助特區政府做好對立法的宣傳解說工作。

這是工聯會就23條立法公眾諮詢舉行的第二場諮詢會。工聯會曾於2月4日舉辦第一場諮詢會，當時線上線下參加者逾800人。